

股票代码：300088

股票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3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1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前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铁路基金持有长信新显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35,055,400元收购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芜湖长信新型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新显”）14.2857%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李珺、方荣、江明荫、杨欢、伍运飞对该议案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舟山信臻持有长信新显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79,564,678元收购舟山信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长信新显29.5714%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高前文、郑建军对该议案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